

甘肃省生态环境厅 甘肃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甘环发〔2020〕26号

关于举办“美丽中国 生态甘肃” 书法美术音乐摄影作品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生态环境局、兰州新区生态环境局、甘肃矿区环境保护局，各市（州）文联：

为进一步诠释和表现生态文明时代主题，推动落实“美丽中国 我是行动者”主题实践活动，激励广大文艺爱好者创作符合当前人民群众精神需求、富有时代特征和本土特色，号召、反映并倡导“美丽中国 生态甘肃”主旋律的优秀原创文艺作品，在

第49个世界环境日到来之际，甘肃省生态环境厅、甘肃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联合举办“美丽中国 生态甘肃”文艺作品征集活动。

一、活动主题

紧紧围绕“美丽中国 生态甘肃”这一主线，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艺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指示精神，以“个人”与“自然”的关系为视角，用文艺的形式生动展现在省委省政府领导下全省生态环境保护领域取得的成就，以及甘肃人民追求幸福生活努力奋斗的精神风貌。用文艺表达人民群众对陇原大地的赤子之情，激励和鼓舞全省人民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为坚决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建设天蓝、水碧、土净的幸福美好新甘肃而不懈奋斗。

二、活动宗旨

旨在调动广大人民群众广泛参与，丰富群众文化生活，引领热爱家园、保护环境、积极向上的社会风气，面向全省征集“美丽中国 生态甘肃”题材的优秀文艺原创作品，类型包括书法、美术、音乐、摄影四个门类，通过作品征集、展播、环境日主会场展览、演出等形式，调动社会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三、组织机构

主办：甘肃省生态环境厅

甘肃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承办：甘肃省生态环境宣传教育中心

甘肃省书法家协会

甘肃省美术家协会

甘肃省音乐家协会

甘肃省摄影家协会

设立“美丽中国 生态甘肃”作品征集活动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甘肃省生态环境宣传教育中心。

四、作品要求及投稿办法

(一) 书法作品：作品尺寸不限，制作完成后拍成高清照片上传。作品勿装裱，请在作品背面右下角用铅笔正楷注明作品标题、作者姓名、地址、联系电话等信息。因人力有限，恕不退稿！

投稿方式：需提交电子版和实物版，最终评选以实物版为主。

1. 电子版投稿，邮箱 874829055@qq.com (张凤)，截稿日期为 2020 年 4 月 25 日。

2. 邮寄方式：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儿湾路（甘肃环境科技大厦）“美丽中国 生态甘肃”作品征集办公室 邮编：730030，投稿截止日期为 2020 年 4 月 25 日（以当地邮戳为准）。

咨询电话：省生态环境宣传教育中心 张 凤

0931-8682755 18919852282

省书法家协会 赵玉民 0931-8866627

(二) 美术作品：美术作品：体裁不限。其中，中国画画芯尺寸不超过 136cm(高)*68cm(宽)为宜；油画、水彩/水粉、版画等画宽(加外框)不超过 100cm。征稿范围只限甘肃省内作者，不在外省征稿。

初评：提供作品照片高清电子版参加初评，一人仅限投稿 1 张。邮件注明：姓名(以身份证为准)、作品名称、作品尺寸、详细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展览名称。

复评：初评在 4 月底前完成，电话通知入围作者寄送原作进行复评(初评落选作者不再另行通知)。入围作品按后续通知要求邮寄原作，作品背面右下角请注明：姓名(以身份证为准)、作品名称、作品尺寸，详细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原作寄送须妥善包装，通过正规物流公司邮寄，防止邮寄中破损遗失，邮寄作品时间另行通知。

所有美术作品展后退稿。

投稿方式：

1. 初评电子版投稿：邮箱 874829055@qq.com(张凤)，2020 年 4 月 25 日截止。

2. 复评原作邮寄地址与时间另行通知。

咨询电话：省生态环境宣传教育中心 张 凤

0931-8682755 18919852282

省美术家协会 张 芳 0931-8837542

(三) 音乐作品: 歌词应具有丰富的思想内涵, 主题鲜明, 要紧密切近时代, 贴近生活, 突出主旋律, 要感情真挚, 简洁凝练, 朗朗上口, 易于传唱。歌词篇幅适中; 歌词创作应兼顾谱曲, 适合合唱与独唱; 歌词应为原创作品, 严禁抄袭。一经选中, 主办方将对歌词进行谱曲、MV 制作、歌曲展播、环境日主会场演出等丰富多彩的形式, 把歌曲推广到全社会。投稿者在邮件里注明真实姓名、通讯地址、邮箱、电话、身份证号, 以及作品创作的简要说明。

投稿方式: 电子版投稿, 邮箱 515443912@qq.com(吴玉萍), 截稿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25 日。

咨询电话: 省生态环境宣传教育中心 吴玉萍

0931-8799651 13919812693

省音乐家协会 郭海英 0931-8838110

(四) 摄影作品: 作品要求为近两年创作且未经发表的记录类影像, 允许适度调整亮度, 但不允许修改图片内容; 彩色、黑白均可, 题材需符合征集内容, 单幅、组照均可, 每组组照按一幅作品计算。

投稿方式: 评选以电子版评选为主。

1. 电子版投稿, 邮箱 3077233224@qq.com(汪蛟), 截稿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25 日。

要求：投稿作品为 JPG 格式，每张作品边长须大于 1000px，大小不超过 2M。投稿者在邮件里注明真实姓名、通讯地址、邮箱、电话、身份证号、作品标题、拍摄时间、地点、以及简要说明。凡因提交的个人信息不全面而影响联络的，视为自动放弃参展资格。

2. 获奖作品原片邮寄方式及时间：另行通知

咨询电话：省生态环境宣传教育中心 汪 蛟

0931-8799651 15393179757

省摄影家协会 王 洋 0931-8726736

五、注意事项

1. 来稿作品需拥护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播社会正能量，突出思想性和艺术性。

2. 来稿作品必须突出“美丽中国 生态甘肃”的活动主题。

3. 来稿作品必须为原创作品，且此前未在国家正式出版物发表，符合体裁要求，用少数民族文字创作的作品请译成汉语投稿。

4. 投稿者应对作品拥有完整的著作权，并保证其所投送的作品不侵犯第三人的包括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在内的合法权益。若作品侵犯著作权等相关法律，主办方有权取消其参评资格，所涉法律责任由投稿者自行承担。

5. 来稿著作权归作者本人所有，活动主办方拥有对征集作

品的非商业宣传推广使用权,不另行支付稿酬。

6. 本征稿通知解释权属于主办单位。凡投稿者,即视为已同意本征稿通知所有规定。

7. 凡投稿者,即视为其已同意本征稿方案之所有规定。

六、组织评选

所征集作品由活动主办方邀请相关艺术门类专家分别组成评委会进行评审,并按照不同艺术门类进行奖励。摄影、书法、绘画3类,每类设一等奖2个,二等奖4个,三等奖6个,优秀奖若干。音乐类(歌词创作)设最佳创作奖1个,优秀奖3个。

征集作品将择优在各类新媒体平台展播,并在2020年“六·五”环境日甘肃主会场展览、演出。

参选作品获奖可作为加入省书法家协会、省美术家协会、省音乐家协会、省摄影家协会条件之一。



甘肃省生态环境厅



甘肃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20年3月24日